**关于组织2019年广州市科学研究专项**

**（一般项目专题）申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19年度广州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一批）已启动申报，申报指南和通知已下发。今年科学研究专项（一般项目专题）属于立项权下放的专题之一，现将具体通知如下：

1. **组织方式**

纳入立项权下放试点的计划或专题类别按《广州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部分立项权下放试点方案》的有关规定开展项目推荐立项。

1. **申报基本条件和要求**

申报基本条件和要求应遵循总通知和专题指南。申报指南详见总通知附件1-3。

1. **项目征集和遴选工作方案**

申报和遴选工作方案详见附件1。

1. **申报时间截点**

申报单位网上申报开始时间为5月14日9时、申报单位网上审核提交截止时间为6月1日17时（必须将本单位推荐的项目提交至组织单位），组织单位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年6月12日17时，书面申报材料送学校科研院的截止时间为6月14日17时。请各学院、附属医院于6月1日上午10时前报送本单位推荐项目清单（pdf版本，加盖单位公章、主管科研副院长签章），并将申报清单电子版（excel版本）发送至邮箱：[kjcgxkb@mail.sysu.edu.cn。请于6月4日下午17](mailto:kjcgxkb@mail.sysu.edu.cn。请于6月4日下午17)时前汇总本单位的科学研究专项（一般项目专题）申报书PDF版（申报系统下载），发送至邮箱：[kjcgxkb@mail.sysu.edu.cn](mailto:kjcgxkb@mail.sysu.edu.cn)，用于专家评审。

1. **注意事项**

1. 项目组成员中35周岁以下（1983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下同）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应不低于30％。单位推荐立项项目负责人中，35周岁以下的中青年科技工作者应不低于30%。

2. 各二级单位在征集和遴选过程中，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申报受限、重复申报或重复支持等的项目应进行严格审查。学校推荐立项的项目，若因为形式审查不合格被市科创委撤销立项的二级单位将取消下一年度该专项申报资格。

1. **联系人：曾秋苑，84113181、84113216**

附件：

1. 项目征集和遴选工作方案
2. 2018年度科学研究专项一般项目推荐指标分配表
3. 科学研究专项评审表
4. 申报单位项目推荐清单

中山大学科学研究院

2018年5月15日